特約商店契約書

立合約書人： 國立東華大學　　（以下簡稱甲方）
亮潔洗車　　（以下簡稱乙方）

茲雙方基於共同利益，就特約事項雙方同意共同遵守下列約定：

一、甲方之教職員、學生或退休人員及志工等至乙方營業場所消費時，於結帳時出示學校服務證、學生證或相關證件，或參與甲方辦理之各項活動人員，提出參與活動之證明，乙方提供優惠內容如下：

(1) 洗車的折扣只限洗全套打8折

二、甲方相關識別證件，只限於本人使用，不得轉借他人使用。

三、甲方之教職員生前往乙方經營場所消費時，應遵守乙方現場營運之規定，雙方均不得要求不符契約的約定或服務。

四、甲方提供特約商店標誌予乙方，並得將乙方營業相關訊息、特約廠商名稱及優惠內容公布於甲方網頁。乙方請將甲方之**特約商店標誌張貼於明顯易見之處**。

五、本契約有效期自民國 114 年 07 月 01 日起至民國 116 年 06 月 30 日止。

▓期滿解除合約　□到期自動續約1年　□期滿無限期自動續約。

於有效期限內，雙方認為有修改之必要時，得隨時協商修改。任一方如欲終止契約，應於一個月前以書面通知對方。

六、本契約壹式兩份，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。

立合約書人 甲　方：國立東華大學
代表人： 校長 徐輝明
地　址：974花蓮縣壽豐鄉大學路2段1號
電　話：03-8906313　傳真：03-8900130
統　編：08153719
網　址：https://ga.ndhu.edu.tw/p/412-1006-13996.php?Lang=zh-tw
聯絡人：潘姵辰
e-mail：papec1980@gms.ndhu.edu.tw

乙　方：亮潔洗車
代表人：鄭琮瀚
地　址：花蓮縣花蓮市德安五街6號
電　話：0976309161
聯絡人：鄭琮瀚
統　編：7544389

中華民國114年06月24日